

关于下达2024年（第五批）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公示

按照《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公告公示的通知》（渝委农办【2021】31号）文件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衔接项目资金监督管理，突出衔接资金的透明性，确保资金安排公正、公平、公开、规范，现将我区关于下达2024年（第五批）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（潼财农发【2024】243号）予以公示。（详见附件）

监督举报电话：

政务服务便民热线：12345(12317)

区驻农纪检组：023-44868911

区财政局联系人：邓毅，联系电话：023-81658100

区乡村振兴局联系人：陈华琼，联系电话：023-44578349

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

2024年5月29日

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

潼财农发〔2024〕243号

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（第五批）中央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区乡村振兴局：

根据重庆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渝财农〔2024〕26 号）文件，结合你单位分配审批表，经区领导批示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4 年（第五批）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60 万元，具体详见附件 1。

请你单位做好项目前期开工准备工作，进一步加强资金监督，专款专用；做好绩效管理相关工作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年终列报支出功能科目、政府经济科目和部门经济科目详见附件 1。

附件：1. 2024 年（第五批）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明细表

2. 2024 年（第五批）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绩效目标表

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

2024 年 5 月 29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2024 年（第五批）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预算下达单位	项目主管单位	项目实施单位	项目名称及建设内容	绩效目标	中央资金	功能科目	政府经济科目	部门经济科目
	合 计					360.00			
1	区乡村振兴局	区乡村振兴局	区乡村振兴局	潼南区 2023 年度帮扶车间建设补助资金。创建生猪养殖帮扶车间 1 个，出栏 3000 头左右，创建成功后给予一次性补贴。	新增常年就业岗位 10 个（其中监测户 3 人），人均增收 3500 元/年	4.00	2130505	509	303
2		区乡村振兴局	区乡村振兴局	潼南区 2024 年“雨露计划”补助资金。给予系统内脱贫户、边缘易致贫家庭子女接受中等职业教育、高等职业教育的每生每年 3000 元助学补助	600 多名脱贫户、边缘易致贫家庭子女就读，解决脱贫户就学困难	96.00	2130505	509	303
3		区农业农村委	区农业农村委	潼南区 2023 年“改补为奖”补助资金。用于全区监测户、突发严重困难群众发展产业到户补助，通过种植、养殖户每户最高可享受 3000 元产业到户补助	通过“改补为奖”，完善带动脱贫户增收联结机制，鼓励有劳动力的脱贫户发展产业，带动户均增收 200-1000 元	108.00	2130505	509	303
4		区农业农村委	区农业农村委	潼南区 2024 年度小额贷款贴息。用于脱贫户小额信贷当年基准利率产生的利息进行补贴，切实解决融资难问题	支持约 1 万户脱贫户(边缘易致贫户可按照执行)，寻找贷款贴息，提高脱贫户致富能力，拓宽脱贫户脱贫致富途径	148.40	2130505	509	303
5		区乡村振兴局	区乡村振兴局	潼南区 2024 年度项目管理费。用于衔接项目规划编制、项目评估、检查验收、档案管理、项目公告公示、报帐管理、脱贫监测等方面的经费支出	提升项目管理水平	3.60	2130505	502	302

附件 2

2024 年（第五批）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绩效目标表

编制单位：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	潼南区 2024 年第五批“财政衔接补助资金”					
主管部门		潼南区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	潼南区乡村振兴局	
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	360.00		项目性质 （常年或一次）		一次	
项目起始时间		2024 年 6 月		项目终止时间		2024 年 12 月	
项目概况		1.创建生猪养殖帮扶车间 1 个，出栏 3000 头左右，创建成功后给予一次性补贴。2.给予系统内脱贫户、边缘易致贫家庭子女接受中等职业教育、高等职业教育的每生每年 3000 元助学补助。3.用于全区监测户、突发严重困难群众发展产业到户补助，通过种植、养殖户每户最高可享受 3000 元产业到户补助。4.用于脱贫户小额信贷当年基准利率产生的利息进行补贴，切实解决融资难问题。					
立项依据		重庆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渝财农[2024]26 号）					
项目当年绩效目标		促进 5000 人收入提升 1000 元/人。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性质	度量单位	权重
	数量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：受影响人数	5000	≥	人	45%
			指标 2：政策项目	4	≥	个	
			指标 3：		≥		
	质量指标	质量指标	指标 1：工程验收合格率	100	≥	%	20%
	时效指标	时效指标	指标 1：项目（工程）及时开工率	100	≥	%	8%
			指标 1：项目（工程）及时完工率	100%	≥	%	7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 1：人均收入提升	1000	≥	元/人	5%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：受益群众	5000	≥	人	5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 1：受益群众满意度	90	≥	%	10%

